

证券代码：400088

证券简称：美都 5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8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大会为现场投票方式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徐国强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93,829,36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.7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陈新胜先生、刘文西女士因公务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叶春春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其他事项：无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非职工监事叶春春辞职，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保证公司监事会人数符合公司监事会成员法定人数，现补选林秋芬为非职工监事（简历详见后附件）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查询，林秋芬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3,829,3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苏杭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叶青、吴潮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林秋芬	监事	就任	2025-12-08	2025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叶春春	监事	离任	2025-12-08	2025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

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